《宁阳县群众举报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试行）》的草案解读

问：制定《宁阳县群众举报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主要目的是什么？

答：制定《奖励办法》是公安机关践行群众路线的有力举措。通过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全力激发广大群众投身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的热情，让群众勇敢地与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与此同时，能够密切警民关系，便于公安民警更好的听民声、汇民意、聚民智，借助群众力量提高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质效，为全县筑牢社会稳定与治安安定的坚实防线。

问：《宁阳县群众举报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主要包含哪些内容？

答：《奖励办法》共八项主要内容，清晰界定了奖励对象和遵循原则，同时对举报形式、领奖时限以及呈批流程等均予以明确规定。其中，更是详细列举了符合奖励范畴的两大类15项情形，无论是提供违法犯罪线索，还是协助化解矛盾纠纷，亦或是在抓获及协助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方面，乃至成功制止、劝阻电信诈骗受害人转账汇款等，均已列入奖励范畴。

问：《宁阳县群众举报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的奖励对象是哪些人？

答：只要对维护稳定工作作出贡献的人民群众，原则上都可以作为奖励对象予以奖励。这其中既包括提供违法犯罪线索并经查证属实的举报人，也包括在涉诈案件的止付劝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等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并取得实际效果的人员。需要特别提醒的是，具有特定义务的国家机关公职人员及相关案件犯罪嫌疑人、直接受害人及其近亲属并不能作为奖励对象。

问：《宁阳县群众举报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与以往制定的单项奖励办法的区别是什么？

答：《奖励办法》可以理解为公安机关为充分依靠群众、广泛发动群众而制定的一套规范性文件，相较于以往制定出台的单行奖励办法，其涵盖的奖励类别更加广泛、奖励对象更加多元，通过增加对于重点行业场所违规经营行为的举报、矛盾纠纷及涉稳风险的摸排化解以及涉诈案件止付劝阻等工作的奖励，能够更加广泛的团结快递小哥、环卫工人、网约车司机等具备职业优势的群体，不仅能够有力的提升情报信息搜集的深度和广度，还可以切实提高基层警务工作的效率。